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 康美

公告编号：2021- 03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5 月 1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18	*ST 康美	2021/5/11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29.90%股份的股东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8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议案一、《关于马兴田先生和许冬瑾女士变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偿还安排承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关联方拟变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偿还安排承诺的公告》。

议案二、《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进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确保收回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公司与相关方签署《股份转让及偿债协议》、《债务抵偿协议》和《债权债务冲抵协议书》，债权债务冲抵后，公司应付金融机构债务减少 8.23 亿元，其他应付款减少 1.37 亿元；另外，公司收到 0.4 亿元关联方资金占用代偿款，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款累计减少 1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披露的《康美药业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进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普宁市科技工业园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生产基地二期综合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1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公司 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
7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10	《关于马兴田先生和许冬瑾女士变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偿还安排承诺的议案》	√
11	《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进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9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 10-11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和 2021 年 5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0-1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1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 2020 年度优先股股息的派发预案》			
7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	《关于马兴田先生和许冬瑾女士变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偿还安排承诺的议案》			
11	《关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还款进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